

臺南市立歸仁國中 106 學年度班親會活動實施計畫

一、依據：歸仁國中 106 學年度家庭教育工作計畫。

二、目的：

1. 提昇父母教育子女的知能與技巧。
2. 加強親師溝通與促進親子成長。
3. 增進親師合作提昇教育成效。
4. 增進家長對適性入學及輔導等重要教育政策之了解。

三、實施對象：校內學生家長，自由參加。

四、辦理單位

1. 指導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2. 主辦單位：臺南市立歸仁國中
3. 協辦單位：歸仁國中家長會

五、實施方式：

1. 時間：106 年 9 月 22 日【星期五】
2. 地點：學生活動中心、歸仁國中各班教室。

六、活動行程：

106 年 9 月 22 日星期五

時間 \ 項目	工作內容	主持人	地點	備註
16:15~18:00	事前準備及佈置	各工作組	校內	1. 各班派代表帶著班級牌至學生活動中心集合，引導家長至各班教室。 2. 各棟教學大樓設置引導點，由服務學生引導家長進入班級教室。
18:00~18:20	十二年國教宣導暨生涯教育家長手冊使用說明	黃峻宏校長	學生活動中心	
18:20~18:30	家長前往各班教室	輔導室	學生活動中心 各班教室	
18:30~20:00	親師座談	各班導師服務學生	各班教室	
20:00~20:30	整理場地	各班導師服務學生	各班教室	

七、工作事項分配表

	編號	工作事項	負責處室	備註
活動前準備工作	1	擬訂實施計畫與活動前接洽與協調	輔導室	
	2	家長參與意願調查、統計與建議事項彙整		
	3	活動手冊編製		106.9.8前，各處室資料請 mail 警麟 (a5701168@tn.edu.tw)
	4	迴響表製作與彙整		
	5	活動手冊印製、便當、飲用水經費請購		
	6	活動中心座椅排定		招募志工協助
	7	海報製作		校門口、會場、標示引導
	8	家長簽到表、迴響表及班級家長飲用水發放		召集各班輔導股長統一領回
	9	引導服務學生志工招募		
	10	教職員簽到表製作		
	11	會場設備(含冷氣、音響、燈光、麥克風)	總務處	
	12	活動中心及各樓層廁所整潔	學務處	
	13	交通服務學生志工招募		
活動當下	14	各班教室佈置	各班導師	每班數位學生到班協助(輔導室統一敘獎，每班以3位為限)
	15	迴響表填寫與回收		請學生送回輔導室輔導組
	16	教師餐盒發放	總務處	
	17	各班級之照相	各處室	輔導室【1年級】教務處【2年級】學務處【3年級】
	18	家長機車停放引導	學務處	
	19	班級引導學生之集合		每班1位持班級牌至活動中心引導
	20	家長離校校門口交通指揮		
	21	教職員簽到	輔導室	
	22	學生引導服務志工就位		

	23	活動中心會場之照相		
	24	晚安曲播放		預計 8:00 開始播放
活動 結 束 後	25	經費核銷	會計室	
	26	家長反映意見回應	各處室	
	27	學生服務志工，服務學習時數核發	輔導室	
	28	活動中心座椅撤收		
	29	活動檢討		主管會報

八、說明事項

1. 工作人員便當，請總務處協助安排發放。
2. 全程參與之教職同仁於活動結束後 6 個月內以簽到表核實給予補假時數，最高以補假 4 小時為限，課務自理。
3. 請各處室於 9/14(週四)前告知警麟老師，參與班親會之行政同仁人數，以利統計用餐人數。

九、預期成效：

1. 積極宣導，讓本校三分之一以上學生家長能參與本項活動。
2. 藉由活動使與會多數家長能獲得成長，並讓與會家長與導師能充分溝通。
3. 充實家長親職知能，增進親師合作。
4. 家長能更了解適性入學及輔導等重要教育政策。

十、經費：所需經費由 106 年度本校相關經費支付。

十一、本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南市歸仁國中 106 學年推動家庭教育活動成果

十二年國教宣導暨生涯教育家長手冊使用說明

時間：106.9.22

地點：學生活動中心



峻宏校長進行適性輔導宣導



說明適性入學的內涵



介紹生涯教育家長手冊使用方式



家長出席踴躍

臺南市歸仁國中 106 學年推動家庭教育活動成果

班親會活動

時間：106.9.22

地點：各班教室



親師座談會實況



親師座談會實況



親師座談會實況



親師座談會實況

臺南市歸仁國中 106 學年推動家庭教育活動成果

班親會活動

時間：106.9.22

地點：各班教室



親師座談會實況



親師座談會實況



親師座談會實況



親師座談會實況

臺南市立歸仁國民中學 106 年度 教育部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

推展親職教育活動實施計畫

一、實施依據：依教育部 106 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辦理。

二、實施目標：

(一)加強親職教育，有效提升父母親職效能，建立和諧家庭。

(二)溝通觀念，培養家長正確管教子女的方法與態度，增進親子關係。

(三)促進家庭教育與學校密切配合，以培養健全國民。

三、實施對象及人數：本校學生家長，屬於低收入戶、隔代教養、單(寄)親家庭、親子年齡差距過大及新移民子女等優先，預定每場次 150 人次。

四、實施內容

時間	活動內容	主持/主講人(負責單位)	地點
8:40~9:00	參與人員 簽到	輔導室人員	會議室
9:00~9:10	致詞	校長	
9:10~11:00	講座活動	專題講座講師	
11:00~11:10	交流時間	講師、校長或主任	
11:10~	快樂賦歸		

五、實施方式：辦理親職教育講座，實施主題如下表：

活動時間	講座主題	講師
106 年 3 月 11 日 (上午 9:00~11:10)	父母對孩子生涯發展應有的認知	謝水乾校長
106 年 10 月 28 日 (上午 9:00~11:10)	許孩子一個美好的未來	臺南市生命線 陳瑤娟主任

六、實施日期：

(一)第一場 106 年 3 月 11 日(星期六)

(二)第二場 106 年 10 月 28 日(星期六)

七、實施時間：

(一)第一場 106 年 3 月 11 日(星期六)上午 9:00~11:10

(二)第二場 106 年 10 月 28 日(星期六)上午 9:00~11:10

八、實施地點：本校薊江樓五樓會議室。

九、成效評估：

- (一)加強親職教育功能，促進青少年身心之正常發展。
- (二)增長家長教育子女知能，增進家庭教育功能，建立和諧幸福家庭。
- (三)提升家長對學校的認同及共識，增進家庭與學校之和諧。
- (四)目標學生家長參加總人次能達 300 人次。

十、經費明細表

※本項目申請經費：7,722 元，其中包含經常門經費 7,722 元，資本門經費 0 元。

補助項目一：推展親職教育活動								
項次	科目	類別	項目	單位	單價	數量	金額	說明
1.	經常門	鐘點費	外聘講師	時	1,600	4	6,400	2 場×2 小時
2.	經常門	二代健保補充保費	補充保費	式	122	1	122	講師鐘點費*1.91%
3.	經常門	講義文件費	手冊	本	4	300	1,200	2 場×150 人
						合計	7,722	

十一、本實施計畫函報教育部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南市歸仁國中 106 學年推動家庭教育活動成果

親職教育講座-許孩子一個美好的未來

時間：106.10.28

地點：薊江樓五樓會議室



輔導主任致詞



陳瑤娟主任分享形塑孩子品格



與會家長與講師互動



分享教養的迷思

臺南市立歸仁國民中學 107 年度 教育部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

推展親職教育活動實施計畫

一、實施依據：依教育部 107 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辦理。

二、實施目標：

(一)加強親職教育，有效提升父母親職效能，建立和諧家庭。

(二)溝通觀念，培養家長正確管教子女的方法與態度，增進親子關係。

(三)促進家庭教育與學校密切配合，以培養健全國民。

三、實施對象及人數：本校學生家長，屬於低收入戶、隔代教養、單(寄)親家庭、親子年齡差距過大及新移民子女等優先，預定每場次 150 人次。

四、實施內容

時間	活動內容	主持/主講人(負責單位)	地點
8:40~9:00	參與人員 簽到	輔導室人員	會議室
9:00~9:10	致詞	校長	
9:10~11:00	講座活動	專題講座講師	
11:00~11:10	交流時間	講師、校長或主任	
11:10~	快樂賦歸		

五、實施方式：辦理親職教育講座，實施主題如下表：

活動時間	講座主題	講師
107 年 3 月 17 日 (上午 9:00~11:10)	只要你肯聽，孩子就肯說	郭育志老師
107 年 10 月 20 日 (上午 9:00~11:10)	找到周杰倫，幫孩子找對方向	林俊雄老師

六、實施日期：

(一)第一場 107 年 3 月 17 日(星期六)

(二)第二場 107 年 10 月 20 日(星期六)

七、實施時間：

(一)第一場 107 年 3 月 17 日(星期六)上午 9:00~11:10

(二)第二場 107 年 10 月 20 日(星期六)上午 9:00~11:10

八、實施地點：本校薌江樓五樓會議室。

九、成效評估：

- (一)加強親職教育功能，促進青少年身心之正常發展。
- (二)增長家長教育子女知能，增進家庭教育功能，建立和諧幸福家庭。
- (三)提升家長對學校的認同及共識，增進家庭與學校之和諧。
- (四)目標學生家長參加總人次能達 100 人次。

十、經費明細表

※本項目申請經費：7,904 元，其中包含經常門經費 7,904 元，資本門經費 0 元。

補助項目一：推展親職教育活動								
項次	科目	類別	項目	單位	單價	數量	金額	說明
1.	經常門	鐘點費	外聘講師	時	1,600	4	6,400	2 場×2 小時
2.	經常門	講義文件費	講義	本	4	300	1,200	2 場×150 人
3.	經常門	雜支	雜支	式	304	1	304	
						合計	7,904	

十一、本實施計畫函報教育部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南市歸仁國中 106 學年推動家庭教育活動成果

親職教育講座-只要你肯聽，孩子就肯說

時間：107.3.17

地點：薈江樓五樓會議室



郭老師說明父母傾聽的重要



說明親子溝通的重要性



家長仔細聆聽



家長踴躍出席

107 年度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

臺南市歸仁國中親職教育-強化親子關係提升家庭功能講座

一、依據：臺南地方法院檢察署社區生活營專案辦理。

二、目的：

(一) 認識親職角色與責任、有效安排家庭生活、建立健康的親子關係。

(二) 促進家長改變，強化親子關係，提升家庭功能。

(三) 協助家長幫助孩子建立正確的網路使用觀念，避免中輟及犯罪情事之發生。

三、辦理單位：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法務部、台南市政府教育局

(二) 主辦單位：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

(三) 承辦單位：歸仁國中

(四) 辦理日期：107 年 4 月 21 日(星期六)

四、參加對象：以參加歸仁國中需高關懷學生療程式小團體諮商活動學生及家長務必參加，其他家長自由參加。

五、報名方式：請向歸仁國中輔導室報名。

六、講座內容：

講座時間	內容	辦理地點
8:40~9:00	報到	薊江 5F 會議室
9:00~11:00	親職講座 王滑晴 強化親子關係提升家庭功能 講題:如何建立幸福和樂的家庭	薊江 5F 會議室

七、經費：由 107 年臺南地檢署緩起訴處分金項下支應。

八、本計劃經奉核可後實施，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臺南市歸仁國中 106 學年推動家庭教育活動成果

親職教育講座-如何建立幸福和樂的家庭

時間：107.4.21

地點：薊江樓五樓會議室



王滄晴老師演講



說明家庭功能的重要性



分享如何處理親子衝突



與會家長仔細聆聽